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39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于2026年10月25日上午9:30在珠海市香洲区西九大厦十八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程文浩先生、王东民先生、窦欢女士、孙敏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青运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治理效能,强化人力资源战略支撑作用,提升组织人效、用工合规性与团队活力,同意增设人力资源部为公司一级职能部门,公司其他组织架构均无变化。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并更名为〈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11月12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1)。

备查文件:

1.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40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珠海恒基	指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恒基	指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武汉恒基	指	武汉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恒旭达	指	珠海横琴新区恒旭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恒基润业	指	珠海横琴恒基润业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威国际	指	信威国际有限公司
恒投投资	指	珠海横琴恒投投资有限公司
恒基永盛	指	珠海横琴新区恒基永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恒迪睿芯	指	珠海恒迪睿芯科技有限公司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649,493.90	-35.60%	199,009,514.78	-2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73,498.76	-228.81%	-44,127,738.70	-18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43,278.98	-406.80%	-53,124,049.38	-22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71,401,748.77	926.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5	-223.19%	-0.1094	-183.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5	-223.19%	-0.1094	-18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8%	-1.16%	-2.78%	-5.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96,302,280.67	2,224,045,394.16	-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54,717,330.17	1,606,765,842.43	-3.2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9,551.56	-553,153.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2,153.46	3,435,562.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74,207.19	5,889,499.6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6,465,008.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27.57	-3,080,631.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62,189.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8,737.86	2,831,245.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963.44	390,918.63	
合计	969,780.22	8,996,310.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报告期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429,610.05	220,341,161.42	74.92%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扬州恒基以及恒旭达购买银行理财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16,602.84	1,831,335.30	-93.63%	主要系本报告期扬州恒基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32,486,633.40	347,355,943.02	-90.65%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旭达商业保理业务回款增加,同时因部分业务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相应增加坏账准备计提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17,676.00	-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扬州恒基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063,636.86	11,528,376.39	56.69%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支付团体健康保障委托管理备用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633,188.64	10,410,820.22	-36.29%	主要系本报告期扬州恒基预缴所得税较期初减少、恒基润业购买通用回购逆回购较期初减少,而恒旭达预缴所得税较期初增加、武汉恒基增值税留抵税额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43,333.58	9,500,410.99	-37.44%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投投资收回项目投资款以及信威国际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06,668,822.05	136,162,595.93	51.78%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新增对外投资基金项目所致
在建工程	113,729,038.87	50,237,641.81	126.38%	主要系本报告期武汉恒基二期项目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760,164.83	-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扬州恒基长期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80,108.06	14,569,430.07	39.20%	主要系本报告期武汉恒基工程及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9,318,952.35	63,698,728.45	-85.37%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武汉恒基以及恒旭达偿还到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0,410,883.80	90,689,624.92	-77.49%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旭达偿还到期应付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54,445.30	146,226.42	74.01%	主要系本报告期武汉恒基预收仓储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383,437.50	19,048,712.33	-55.99%	主要系本报告期发放上年度已计提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3,413,340.40	6,596,900.75	-48.26%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以及恒旭达计提应交所得税费较上年度第四季度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82,459.21	1,666,322.08	-89.05%	主要系本报告期扬州恒基期末票据未终止确认的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284,495,123.43	193,421,718.09	47.09%	主要系本报告期武汉恒基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	26,351,654.48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偿还长期应付款增加以及武汉恒基将长期应付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342,358.04	230,881.34	48.28%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旭达租入固定资产应付租赁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88,587,847.74	60,788,357.07	45.73%	主要系本报告期武汉恒基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28,074.38	6,705,193.55	-115.33%	主要系本报告期信威国际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以及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一般风险准备	2,281,692.06	4,877,752.89	-53.22%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恒旭达按照业务风险资产计提风险准备金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25,809.31	3,316,597.53	-103.79%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投投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上年同期信威国际将出售债权基金累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冲回结转至投资收益而本报告期无此项结转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25,213.32	7,203,931.81	-117.01%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信威国际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上年同期信威国际将出售债权基金累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冲回结转至投资收益而本报告期无此项结转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44,643,894.73	-20,703,140.05	-115.64%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旭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恒基永盛收回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而本报告期无此项冲回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809,760.97	68,503.62	-1282.07%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迪睿芯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81,816.98	172,412.18	121.46%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收到合同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3,696,785.02	1,117,711.55	230.75%	主要系本报告期信威国际缴纳税务核查款项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8,187,344.04	4,786,793.84	71.04%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旭达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以及珠海恒基计提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扬州恒基计提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92%	157,624,300	0	质押	8,230,000
张辛聿	境内自然人	2.26%	9,150,000	6,862,500	质押	9,15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章嘉11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9%	8,060,000	0	不适用	0
王珠松	境内自然人	1.23%	4,988,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75%	3,035,218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72%	2,899,893	0	不适用	0
杨庆	境内自然人	0.66%	2,673,593	0	不适用	0
李群	境内自然人	0.57%	2,310,60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2,203,303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2,080,4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157,62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624,3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章嘉11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60,000
王珠松	4,9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88,0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3,035,218	人民币普通股	3,035,218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899,893	人民币普通股	2,899,893
杨庆	2,673,593	人民币普通股	2,673,593
李群	2,3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0,600
张辛聿	2,2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7,5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3,303	人民币普通股	2,203,3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0,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王青运女士(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与张辛聿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为母子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张辛聿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子公司恒旭达保理业务客户上海亨道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下称"亨道公司")因保理业务逾期,于2025年12月将其对川运(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下称"川运海南")约6,000万元债权转让予恒旭达,并由亨道公司承担差额补足及转付义务。截止本报告期末,亨道公司尚欠恒旭达保理融资本息合计5,616.56万元;恒旭达已就上述受让债权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 子公司恒旭达保理业务客户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下称"实友化工")因保理业务逾期,于2026年1月将其对川运海南约5,706.05万元债权质押予恒旭达,并承诺于相关诉讼案件判决生效且执行完毕之日起3个月内清偿全部剩余本息。截止本报告期末,实友化工尚欠恒旭达保理融资本息合计5,721.98万元,实友化工已就其对川运海南的债权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142,478.34	387,060,212.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429,610.05	220,341,161.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6,602.84	1,831,335.30
应收账款	32,486,633.40	347,355,943.02
应收款项融资	817,676.00	
预付款项	1,130,083.30	1,559,924.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063,636.86	11,528,376.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57,251.22	2,960,265.6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33,188.64	10,410,820.22
流动资产合计	773,177,160.65	983,048,039.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4,110,557.74	4,289,807.96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6,668,822.05	136,162,59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43,333.58	9,500,410.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500,213.16	75,692,587.61
投资性房地产	13,493,962.47	14,212,033.68
固定资产	595,376,881.73	632,901,155.62
在建工程	113,729,038.87	50,237,641.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3,402.91	796,340.57
无形资产	243,788,988.52	248,436,346.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4,522,238.39	14,522,238.39
长期待摊费用	1,760,16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17,407.71	39,676,765.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80,108.06	14,569,43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3,125,120.02	1,240,997,354.78
资产总计	2,096,302,280.67	2,224,045,394.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18,952.35	63,698,728.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410,883.80	90,689,624.92
应付账款	40,271,778.11	49,272,894.05
预收款项	577,237.02	599,648.73
合同负债	254,445.30	146,226.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383,437.50	19,048,712.33
应交税费	3,413,340.40	6,596,900.75
其他应付款	17,400,044.94	19,606,063.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347,950.74	63,219,411.42
其他流动负债	182,459.21	1,666,322.08
流动负债合计	146,560,529.37	314,544,532.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4,495,123.43	193,421,718.0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2,358.04	230,881.34
长期应付款		26,351,654.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587,847.74	60,788,35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48,368.58	5,253,289.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9,073,697.79	286,045,900.05
负债合计	525,634,227.16	600,590,432.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5,000,000.00	4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9,770,988.22	419,841,382.03
减:库存股	7,514,332.67	7,514,332.67
其他综合收益	-1,028,074.38	6,705,193.55
专项储备	314,435.93	431,547.75
盈余公积	91,567,279.26	91,567,279.26
一般风险准备	2,281,692.06	4,877,752.89
未分配利润	644,325,341.75	685,857,01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4,717,330.17	1,606,765,842.43
少数股东权益	15,950,723.34	16,689,119.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0,668,053.51	1,623,454,961.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6,302,280.67	2,224,045,394.16

法定代表人:王青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静筠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虹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9,009,514.78	260,388,759.27
其中:营业收入	199,009,514.78	260,388,759.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8,966,203.66	194,720,033.57
其中:营业成本	137,673,881.36	145,295,439.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13,458.37	2,545,623.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639,378.66	30,178,971.85
研发费用	9,897,521.19	10,476,602.61
财务费用	6,441,964.08	6,223,395.90
其中:利息费用	7,733,304.76	8,354,245.94
利息收入	1,020,090.12	1,627,065.29
加:其他收益	3,497,751.82	4,168,70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809.31	3,316,59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5,213.32	7,203,931.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643,894.73	-20,703,140.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760.97	68,503.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63,615.39	59,723,322.56
加:营业外收入	381,816.98	172,412.18
减:营业外支出	3,696,785.02	1,117,711.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578,583.43	58,778,023.19
减:所得税费用	8,187,344.04	4,786,793.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65,927.47	53,991,229.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65,927.47	53,991,229.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27,738.70	52,805,240.8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188.77	1,185,988.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33,267.93	1,385,279.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33,267.93	1,385,279.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8,466.27	2,952,083.7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58,466.27	2,952,083.7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74,801.66	-1,566,804.0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486.74	14,161.21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79,250.22	-50,278.55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46,038.18	-1,530,686.7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499,195.40	55,376,509.1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861,006.63	54,190,520.6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8,188.77	1,185,988.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94	0.13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94	0.13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王青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静筠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虹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1,202,063.13	2,439,591,716.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275.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92,488.88	90,367,13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390,827.70	2,529,958,85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3,350,313.64	2,343,753,926.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724,453.91	79,605,04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39,565.88	31,543,46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74,745.50	48,621,03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989,078.93	2,503,523,46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401,748.77	26,435,381.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0,238,911.23	999,959,686.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64,456.27	8,858,462.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0	9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00.00	5,008,055.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6,083,367.50	1,013,918,204.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612,734.99	59,049,343.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6,649,736.18	1,005,831,007.2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9,446.48	36,8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9,691,917.65	1,101,700,351.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08,550.15	-87,782,14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709,826.66	370,537,078.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709,826.66	390,337,078.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2,401,819.03	285,977,739.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37,152.10	20,576,371.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29,336.25	26,163,293.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68,307.38	332,717,40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8,480.72	57,619,674.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9,029.50	238,590.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784,311.60	-3,488,500.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088,387.06	218,594,348.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304,075.46	215,105,848.10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41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2026年11月12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6年11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珠海市香洲区石花西路167号西九大厦十八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理财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并更名为《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披露情况

1.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9:00-11:00,13:00-15: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香洲区石花西路167号西九大厦十八楼登记处,邮编:519015。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海花

联系电话:0756-3226342

传 真:0756-3359588

电子邮箱:zhuhaihua@winbase-tank.com

5.会议费用: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92",投票简称为"恒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12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理财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并更名为《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6-058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发生变更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原因系上海弘康盛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弘康")通过收购新优势国际商业管理(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优势国际")持有的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成集团")100%股权,从而间接取得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权。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合成集团,上海弘康持有合成集团100%股权,徐晰人先生不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程栋先生。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告知函,公司控股股东合成集团的控股股东新优势国际与上海弘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和《债权转让协议》,约定新优势国际将其持有的合成集团100%股权转让给上海弘康,并将新优势国际对合成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享有的债权转让给上海弘康。上述股权转让和债权转让两者不可分割且互为条件,共同构成本次交易。

2026年10月26日,合成集团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合成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新优势国际通过合成集团间接持有公司109,020,01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29%,徐晰人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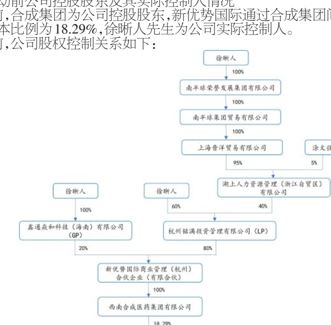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合成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弘康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合成集团100%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公司109,020,01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29%。新优势国际不再通过持有合成集团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徐晰人先生不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程栋先生。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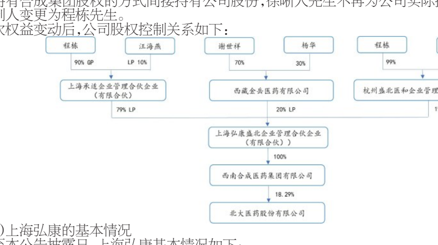

(二)上海弘康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弘康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弘康盛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	无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集中登记地)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盛北医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程栋)
出资额	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KNW5PYXJ
成立日期	2026-09-20
经营期限	2026-09-20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展示(特色)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企业形象策划;翻译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丝路6号1幢901室
联系方式	180****27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弘康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承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900.00	79.00%
2	西藏金岳医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0.00%
3	杭州盛北医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弘康的股权控制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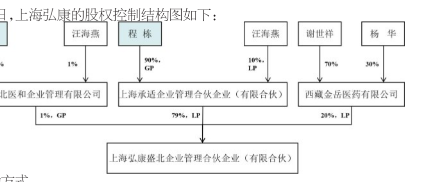

四、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公司控股股东合成集团的控股股东新优势国际与上海弘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和《债权转让协议》,约定新优势国际将其持有的合成集团100%股权转让给上海弘康,并将其对合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享有的债权转让给上海弘康。上述股权转让和债权转让两者不可分割且互为条件,共同构成本次交易。

(一)《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

转让方:新优势国际

受让方:上海弘康

2、本次股权转让

(1)股权转让内容

本次交易,指转让方将其持有的合成集团(下称"目标公司")100%的股权(下称"目标股权")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将其对目标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享有的债权((下称"目标债权"))转让给受让方。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将成为受让方的全资子公司,受让方将成为目标债权的债权人。本次交易由本次股权转让和本次债权转让共同构成,两者不可分割且互为条件。

受限于《股权转让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转让方按照目标股权的现状,以人民币1元的价格将目标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受让目标股权。受让方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2个工作日内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支付给转让方。

双方在此一致同意,无论出于任何情形,本次股权转让和本次债权转让互为条件且不可分割,受让方不得要求单独进行本次股权转让或本次债权转让。如本次债权转让的全部或部分因任何原因无法完成交割或交割后因任何原因导致解除,则本次股权转让应同时予以解除并恢复原状,双方应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有)。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指以下事项全部完成:(1)完成与目标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受让方在登记机关已被登记为目标公司的股东。

双方应配合目标公司,于本次交易全部价款(包括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价款和本次债权转让的全部价款)支付完毕后的10个工作日内在登记机关完成与目标股权转让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

自目标股权交割日起,受让方享有与目标股权有关的一切权利,并承担与之相关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转让方对目标股权不再享有任何权利,亦不再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

(二)《债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

转让方:新优势国际

受让方:上海弘康

2、本次债权转让

本次交易,指转让方将其持有的合成集团(下称"目标公司")100%的股权(下称"目标股权")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将其对目标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享有的债权((下称"目标债权"))转让给受让方。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将成为受让方的全资子公司,受让方将成为目标债权的债权人。本次交易由本次股权转让和本次债权转让共同构成,两者不可分割且互为条件。

转让方拟将目标债权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受让债权。本次债权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将成为目标债权的债权人。受限于《债权转让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转让方以人民币30,000,000.00元的价格将目标债权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受让目标债权。

转让方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且本次债权转让完成后(以最后成就条件之日为准),受让方指令重庆志和智律师事务所在3个工作日内将债权转让价款30,000,000.00元支付至转让方账户。

双方在此一致同意,无论出于任何情形,本次债权转让和股权转让互为条件且不可分割,受让方不得要求单独进行本次股权转让或本次债权转让。如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或部分因任何原因无法完成交割或交割后因任何原因导致解除,则本次债权转让应同时予以解除并恢复原状,双方应按照《债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有)。

五、其他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有关规定,新优势国际与上海弘康应当就本次权益变动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弘康的收购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

3、鉴于合成集团债务金额较大,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存在因冻结、融资融券业务或债务问题而发生被动转让的风险。

4、本次权益变动中,上海弘康承诺"本企业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60个月内将不会主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因本次权益变动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但前述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限制。";上海弘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盛北、有限合伙人上海承适、实际控制人程栋先生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60个月内,本承诺人不以任何形式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海弘康的合伙企业份额。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限制。"。

上海弘康的有限合伙人西藏金岳医药有限公司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36个月内,本公司不以任何形式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海弘康的合伙企业份额。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限制。"。

5、基于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债务情况以及其所持上市公司股票存在冻结及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等情况,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其所持上市公司股票在客观上存在被动转让的风险。

6、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7、上海弘康就不质押公司股份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36个月内,除因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已存在的融资融券业务导致的担保安排之外,不新增质押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8、上海弘康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36个月内,不会通过出售资产、转让股权的方式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产、股权注入上市公司。"。

9、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合成集团与新优势国际的告知函

2、新优势国际与上海弘康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和《债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111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王晓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资金用途
王晓申	否	1,150,000	0.81%	0.05%	否	是	2026年10月23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1,000,000	0.71%	0.05%	否	是	2026年10月23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150,000	1.52%	0.10%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晓申	141,460,966	6.75%	62,360,000	64,510,000	45.60%	3.08%	0	0	0	0
合计	141,460,966	6.75%	62,360,000	64,510,000	45.60%	3.08%	0	0	0	0

1、上述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若出现质押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6-154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6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